

叶落了（外一篇）

张昕

叶落即为秋，今年甚是怪。
过了中秋，温度仍居高不下。短衣短裤，凉鞋长裙，冷饮冰棍，俨然超长的夏天。但季节还是不经意间，把一些讯息透露出来。叶落了，荷枯了，天空高远，凉意渐生，秋似乎就躲在某个角落里，蓄势待发。

清晨凉爽，下楼即被一股冷空气包围。迎风骑着车，觉得寒意渐生。阳光愈烈，刺热的光线从树缝间漏出，阴翳处凉意爽人，空旷处暖阳曝晒，颇有冷热交加之感。着长裙，备好防晒装，在冷热间穿梭时，落叶就从高大的树枝间轻轻飘落下来。

天空一碧无际，一片叶子拂过我的脸颊，又飘然而去，欲寻踪迹，已不知其所往。更多的叶子被风卷起，旋转、回落，或逐风奔走。等到落叶堆积，被扫地的阿姨大片扫起，不知运往何处，一片叶子就完成了使命。新的落叶又开始飘零、堆积，直到一棵树再无一片叶子，只剩下干瘦的树杈横亘出一些古老的符号，把生命的秘密书写在时光里。

落叶永远是季节忠实的践行者。无论晴雨、冷热，当清晨傍晚开始变凉，当日历撕到了秋分，叶子就做好了飘零的准备。叶脉干枯，叶片焦灼，叶柄脱离，一个旅程开始，一段时光结束，最好是落于树根边。即使被风卷走，又何尝不是另一种体会呢。

叶落为秋，是季节的讯号。从第一片叶子开始，秋就悄无声息地来了。酷热迷惑了迟钝的桂花，却骗不了一片简单的叶子。叶落了，秋还是秋。只是花未开，佳节亦不复求。时间如同叶落水面漾起的同心圆，一层层扩散开，一点点消失走远。心绪在愁苦里煎熬久了，只剩下些久远的回忆，被涤荡去的，是无关紧要的罢了。

叶落了，秋已深，未觉察的人们，还在抓着夏天的尾巴，却不知秋雨已经酝酿在山的那头，寒冷等待已久了。

原野

日日奔波的路边，是一片原野。所谓原野，不过是城市的雕琢物而已。人工栽的树、铺成的草坪、修剪的灌木丛，时间久了，也有了野生的模样。

草坪长出了杂草，仔细辨认，多不识，但也有儿时熟悉的牛筋草、车前草。于是许多回忆奔涌而出，仔细回想，莫过于坐在草地上拿牛筋草扎辫子，拿苍耳捉弄人

之类。还曾挖出一棵完整的草做成标本，后来也不知去向。草者，或贴伏于地面，或睥睨于世间。紧依于大地的，时时沾染泥土的气息。虽有时被群虫嬉戏，偶尔被踩在脚下，抖擞抖擞筋骨，又恢复了生机。那些欲争阳光的，则愈长愈高，渐渐已至树的半腰。极细的茎秆摇摇晃晃，微风拂过，便倒伏在草丛间。

清晨路过这片草地，八点钟的阳光也有些炙烈了，草地蒸腾出勃勃的生机，几只白鹭在草地上闲庭信步。洁白的羽毛顺滑如水洗，轻巧的步伐优雅翩然。隔着人行道，



乡野 李登求 摄

是车水马龙的公路，而于白鹭，喧闹和尘俗似乎远在千里之外。低飞或静立，都如一副精美的油画。没有边框，只有浓墨重彩的绿的底色。而这些已经足够，似乎再多涂抹一点，就喧宾夺主。白鹭是自然的恩赐，有美而至，无美处自然不会停留。这块清晨的草地，只是路边湿地公园的一隅，得白鹭青眼，不亦快哉。

草地之妙者，莫过于野花。生于杂草之间，摇曳于杂草之上。初时与杂草无异，渐长便与众不同起来。小小的花苞在微风中轻轻摆动，不久就开出花来。赤橙黄绿青蓝紫，都淡淡的，娇俏而无媚态，似江南水乡的小家碧玉。花开蜂蝶至，即使没有蜂蝶，只些小虫，也无伤大雅。风过无香，有的也是淡淡一点，只不施脂粉与薄施脂粉之别罢了。立冬将至，野花谢去，又与杂草无异了。

割草机轰鸣而过，绿色的尘土飞扬，青草的气息四溢开来。离离原上草，又到了草黄草枯的季节。待到春来花发，新的草长出大地，季节的轮回周而复始。原野看似依旧，已焕然一新了。

拾穗人

静若

她终于直起了身，右手撑在腰间，休憩。满坡稻茬，望不到尽头。她佝偻着腰，在稻茬里翻找，拾捡，蹒跚移动。

深深地吸了一口气，她看向远处。云压得很低。远处是埋头啃草的牛群，黄棕色的皮肤在淡黄色的稻茬里格外显眼，再远处是村庄升起的袅袅炊烟，消失在低矮的云里。额头上冒出一层细密的汗珠，像千军万马朝着青色裹帕进军，没一会儿便浸湿了裹帕边沿。她的左手抱着大捆稻穗，右手揩了揩额上的汗珠。

刚才那只白鹤，让她想起了前几天结伴飞往山外的鹤群。那只白鹤被一根稗草缠住了脚，困在田埂上的草笼里。挣扎久了，翅膀疲软地拍打草笼，发出微弱的“啪嗒”声。她没有去捉，相反为它解了绑，放了生。

这只白鹤显然是和前几天鹤群一起飞到这里来的。许是昨年冬天飞来的吧。那时，它比一只麻雀也大不了多少。现在，它几乎有一只公鸡那么大了。好长时间里，她的眼前只有那群白鹤。她看见鹤群在天空中一字排开，又变幻成飞机的模样，时不时还伸长脖子高歌，悦耳的鸣声哗啦啦洒满稻田。好不快！

这就是命运吧。它落单了，它再回不到鹤群里了。她低下了头，弯下了腰，继续翻找，拾捡……

她今年五十四岁，在这片山谷生活了三十余年。木屋两间，鸡三只，猫狗各一只，是她的全部家当。对了，她还有一个嫁去城里的女儿。

但是，她对城市充满了恐慌感。十几岁时，她跟随家人北迁，在山谷里遇到鬼子进村，被迫滞留于此。多年后，她生父寻到了她，将她接去了城里。她粗粝的身体，被佣人们套上精致的蕾丝纱裙，鳄鱼皮做的小皮鞋，纯棉的手套。她的头发被烫成了卷发，被绑上蝴蝶结，高高束在头顶。吃饭时，她细嚼慢咽；喝汤时，她无声小啜；见长辈时，她低头问好。

这些原本属于她的东西，现在却如同枷锁，将她牢牢禁锢，就快喘不过气了。几月后，她头也不回地逃回了村庄。后来，为了躲避城里家人的劝教与说道，她直接寻了个年轻小伙，嫁了人。五年前，她的老伴去世，女儿担忧她，央她去城里生活。她在公共厕所用不来马桶，脏秽物泄在了裤子里，她连夜逃了。

回到村庄，她沉思了很多天，自己果真是享受不来好福气？但没办法啊。她始终消除不了对城市的生理抵触。

时隔多年，她依旧清楚地记得，城里人目光里的嘲笑。他们交头接耳，对着将污秽物泄在裤子里的她指指点点。那时，她浑身哆嗦，满脸通红，像极了那只被稗草困在草丛里的白鹤，那么孤独，那么耻辱。

她做错了什么？她不知道。她只想逃走。她只想逃回村庄里。

她起身，向稻草垛走去。草垛上挤满了草叶般的蚂蚱。

靠近时，一只褐色蚂蚱沾在了她的青灰色围裙上。她穿一条藏青色的灯笼裤，裤脚被稻茬上的露水沾湿了部分，脚上那双黑色的溜须布鞋，也溅上了几星泥。

她扬起围裙，扇走了匍匐在草垛上的蚂蚱，又抱了一大捆稻草扑在地上，坐了下去。她从围裙兜里掏出了两个胖胖的红薯，吃了起来。黝黑的脸上，已经布了好些皱纹，但她的眼睛却放着光芒，仿佛里面藏着整个世界。她一会儿看看手边的稻穗，一会儿看看远方的牛群。那么自然，那么自在。

如何处置那些拾来的稻穗呢？青穗，用来喂鸡鸭；黄穗，用来煮稀饭；青黄不接的穗子，就碾成粉，冬天时用来喂麻雀。想着，想着，她笑了。这笑，是从眼睛一点点往外冒出来的，接着，皱纹笑了，围裙笑了，稻草垛笑了，无边际的稻茬笑了，满山遍野都笑了。

她弯下腰，把吃剩的红薯皮埋草垛下面，在干了的稻草上擦了擦手，重又将稻穗抱在怀里。那姿势，像极了一位妙龄少女在胸前抱了一束鲜艳欲滴的鲜花，那番曼妙、美好。

这种曼妙似乎是天生的，谁见了都会觉得美丽的！然而，在城里，她的曼妙呢？她把曼妙留在了村庄，留在了稻田里，怎么也带不走。这种曼妙只属于山野和稻田。

过了一会儿，她又在那片稻茬田里，蹒跚移动，像极了一架缝纫机，匀速地啪嗒啪嗒地循环着，没有大幅度动作，也不会戛然而止。

在她站起身来的时候，她怀里的稻穗又增加了三分之一。她看到了一个红衣小孩的掠影。她竟能从红色的新旧，感觉到那抹掠影的与众不同。她又躬下身，但不多会儿，她就站直了，盯着那抹红色掠影经过的田埂看。她几乎不是在拾穗了，只是凭着惯性，从稻茬上捡起穗子，放入怀里。不多一会儿，又增加了三分之一。

稻田里跑进来一个人，像一个小萝卜头，一蹦一跳的，逆着风奔跑。她早就认出来了，那是她的孙女儿，刚满五周岁。小萝卜头双手做喇叭状，扩着嘴巴，奶声奶气地喊，“奶奶，妈妈让我来叫你回家。”

她摆了摆手，说，“晓得了。干完这点，我就回去。”

她使劲压抑住那股快要冒出来的恐慌感。弯下腰，她重复着拾捡的动作。

山谷的风嗖嗖地吹来，她却躲在稻草垛后面，拾完一株又一株。天黑了，她将满天星辰驮在背上。

